

证券代码：835570 证券简称：华晋传媒 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华晋天下（北京）传媒股份公司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 10.2.11 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涉及纠纷，可以自行协商解决、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、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	第 10.2.11 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涉及纠纷，可以自行协商解决、提交 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、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，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。其中，公

	司主动终止挂 牌的，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、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 权益提供保护；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、积极协商解决方 案。
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 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的业务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系公司规范治理及业务发展所需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 地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华晋天下（北京）传媒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华晋天下（北京）传媒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8日